

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苏工信办发〔2021〕38号

签发：孙 洪

对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312号提案的协办意见

苏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：

经研究，现对蒋喜委员提出的“关于提升苏州‘玉雕文化’高质量发展，助力‘江南文化’品牌塑造、‘人文之城’建设的建议”的提案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一是通过评选评比选拔人才。根据传统工艺各品类的特点和现有基础优势，上半年制定出台《苏作品牌企业（工作室）认定办法》，通过颁证颁奖树立一批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企业（工作室）品牌，扩大苏作产品的市场影响力。出台《苏州市工艺美术精品评审认定办法》，发挥工艺美术精品的示范引领作用，促进工艺美术精品、新品创作。获得“苏州市工艺美术精品”的主要作者可作为各级工艺美术大师以及各类荣誉称号优

先推荐的重要条件，其作品优先由苏州市文博机构收藏。全年拟认定认证 10 个品牌工作室和 10 个工艺美术精品。

二是以办“会、展、节”等活动吸纳人才。重点推动“苏州丝绸博览会”、“苏艺杯”工艺美术精品博览会、“苏州刺绣艺术节”等展销平台建设，努力打造全国一流的工艺产品展销与交易平台。2021 届苏州丝绸博览会将于 6 月初在国际博览中心举行，目前正在有序筹备中。本届丝博会将更加注重品牌展示，突出“最江南”文化主题，举行 T 台走秀也将以原创的作品为主，对获奖的突出作品将给予一定的奖励，引导更多企业强化品牌塑造，专注特色发展。

三是以师带徒、大师进校园等培养人才。扎实推动传统工艺进校园（大、中、小学）活动，鼓励有造诣的工艺美术大师通过以师带徒、比赛评选、院校培养、聘请大师授课等方法，进一步推动技艺传承和人才建设，培养一批具有较高水平的技艺人才。下半年，组织开展首届苏州传统技艺技能大赛，初步确定刺绣、明式家具、核雕、玉雕、折扇 5 个项目，以举办大赛为契机，发现和选拔人才，为行业增强人才的接续力。同时，进一步完善市级工艺美术大师、大师工作室评审制度，认真做好省大师、国大师的选拔推荐工作。



联系人：孙召春

联系电话：68616306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提案委

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

2021年4月29日印发